

2014 Junior World Cup

小小世界盃

實施計畫

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主辦單位：非要整合行銷公司

承辦單位：臺灣體育總會足球協會

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、新竹縣體育會足球委員會

臺南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、花蓮縣體育會足球委員會

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幼兒足球協會

花蓮體育實驗高中、臺北市女子運動協會

前 言

每四年一次的世界盃足球賽即將於 2014 巴西舉行，除了觀賞世足賽賽事，台灣也搭上世足賽熱潮，即將舉辦小小世界盃活動。同時於全國北、中、南、東舉行預賽，每區取 8 隊，於世足賽期間在台北舉辦 32 強總決賽。

壹、依 據：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- (一) 培養孩童自幼愛好運動習性，以全國各公立幼稚園為基地，以安全、趣味、易學之足球活動為媒介，以團隊為單位落實普及，運動之精神，提升運動人口數量，強化團隊合作精神、凝聚力。
- (二) 結合政府、廠商、足球相關社團及志工團體實施，建立良好運動習慣、促進學童身體健康、增強體適能。
- (三) 認知世界性主流運動，倡導足球運動，廣植足球活動參與人口，為推廣基層足球運動奠定扎根工作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以『器材簡單、學習容易、活動安全、親子同樂』訂定實施內容。

採單位組隊競賽，強化學童團隊精神之涵養。

- (一) 安全性：選用安全性高、軟式發泡足球，進行足球競賽。
- (二) 普及化：結合政府、廠商、足球相關社團及志工團體實施，鼓勵運動、帶動風潮和風氣為前提達到運動之目的。
- (三) 國際觀：認知世界性主流運動，採趣味競賽方式與世界主流運動接軌，增加學童國際視野。

肆、活動期程：

● **【預賽】**

東區：日期：2014 年 5 月 24 日（六）時間：15：00 - 19：00

地點：花蓮德興體育場

南區：日期：2014 年 6 月 14 日（六）時間：15：00 - 19：00

地點：臺南市專用足球場

北區：日期：2014 年 6 月 21 日（六）時間：15：00 - 19：00

地點：臺北市立田徑場

中區：日期：2014 年 6 月 29 日（日）時間：15：00 - 19：00

地點：新竹縣體育場

● **【全國總決賽】**

北區：日期：2014 年 7 月 12 日（六）時間：15：00 - 19：00

地點：臺北市立田徑場

競賽規程

2014/4/10

壹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貳、主辦單位：非要整合行銷公司

參、承辦單位：臺灣體育總會足球協會

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、新竹縣體育會足球委員會

臺南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、花蓮縣體育會足球委員會

肆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幼兒足球協會

花蓮體育實驗高中、臺北市女子運動協會

伍、贊助單位：

陸、實施對象：預賽：

【幼兒組】全國公私立幼兒園小朋友自由組隊參加。(每區限 32 隊)
(96 年 9 月以後出生) 進入決賽送球衣

【國小組】全國公私立小學小朋友自由組隊參加。(每區限 32 隊)
(93 年 9 月以後出生) 進入決賽送球衣

總決賽：

【幼兒組】全國公私立幼兒園小朋友自由組隊參加。

【國小組】全國公私立小學小朋友自由組隊參加。

【社會組】喜愛足球運動的社會人士。(限 32 隊)
(甲組球員及專長生不得參加)

柒、實施方式：

- (1)【預賽】採循環賽，分區自由組隊報名參加。每區取 8 隊參加全國總決賽。
- (2)【總決賽】採循環賽、淘汰賽，由預賽分區各取前 8 強，共 32 強參加全國總決賽。
- (3) 活動內容：親子趣味競賽、闖關遊戲、氣墊遊戲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即日起【東區】至 103 年 4 月 30 日 (三) 12:00 截止。
【南區】至 103 年 5 月 14 日 (三) 12:00 截止。
【北區】至 103 年 5 月 21 日 (三) 12:00 截止。
【中區】至 103 年 5 月 28 日 (三) 12:00 截止。

(二) 報名地點：一律採網路報名請至【臺北足球推廣俱樂部網站】

(三)報名手續:填寫報名表

1. 註名:【區隊名 參加 2014 小小世界盃 足球嘉年華】

2 每隊報名需登入:領隊、管理、教練,球員十名(含隊長)。

3. E-mail: tpfc.soccer@gmail.com, 請電話確認報名手續是否完成,

未繳交報名表及資料未完整視同未報名。

4. 聯絡電話: 活動組 黃采慧 小姐 0975-561-649

(四) 參加活動一律免費

(五) 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, 僅供本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玖、賽程公告:

活動前五天公告於臺北足球推廣俱樂部網站: <http://www.tpfc.com.tw>

拾、比賽期程:

● 【預賽】

東區: 日期: 2014 年 5 月 24 日 (六) 時間: 15:00 - 19:00

地點: 花蓮德興體育場

南區: 日期: 2014 年 6 月 14 日 (六) 時間: 15:00 - 19:00

地點: 臺南市專用足球場

北區: 日期: 2014 年 6 月 21 日 (六) 時間: 15:00 - 19:00

地點: 臺北市立田徑場

中區: 日期: 2014 年 6 月 29 日 (日) 時間: 15:00 - 19:00

地點: 新竹縣體育場

● 【全國總決賽】

北區: 日期: 2014 年 7 月 12 日 (六) 時間: 15:00 - 19:00

地點: 臺北市立田徑場

拾壹、領隊會議:【預賽】

東區: 時間: 2014 年 5 月 23 日 (五) 13:00 - 15:00。

地點: 花蓮德興體育場, 請各參賽球隊推派代表參加

南區: 時間: 2014 年 6 月 13 日 (五) 13:00 - 15:00。

地點: 臺南市專用足球場, 請各參賽球隊推派代表參加

北區: 時間: 2014 年 6 月 20 日 (五) 13:00 - 15:00。

地點: 臺北市立田徑場, 請各參賽球隊推派代表參加。

中區: 時間: 2014 年 6 月 28 日 (六) 13:00 - 15:00。

地點: 新竹縣體育場, 請各參賽球隊推派代表參加。

【全國總決賽】

北區：日期：2014 年 7 月 11 日（五）時間：13：00 - 15：00

地點：臺北市立田徑場

拾貳、競賽內容：

- 依據大會修訂五人制足球簡易規則精神執行比賽（需於賽前召開裁判、教練聯席會議，統一執法標準），為求比賽順利並流暢進行，裁判有權降低相關規則處罰條例，並以球員安全維護為優先考量。
- 比賽用球：【幼兒組】採用安全性高軟式 3 號足球。
【國小組】採用國小 4 號比賽足球。
【社會組】採用五人制低彈跳比賽足球。
- 比賽時間：【幼兒組、國小組、社會組】
幼兒組每場比賽十分鐘不分上下半場
國小組、社會組每場 比賽二十分鐘不分上下半場
（以裁判計時為準）。
- 採循環賽制，賽程視各組參加隊數決定，於領隊會議公佈之。
- 依國際足總(FIFA)五人制足球比賽規則。
- 凡棄權、球員互毆、侮辱裁判及不服裁判判決超齡球員等之球隊，取消繼續比賽資格。
- 禁止穿著鋁釘、金屬釘、活動釘球鞋出賽。
- 比賽不使用『合法衝撞』條款，絕對不允許衝撞、鏟球、危險性動作，裁判將對相關犯規加重處罰（黃牌警告、紅牌離場）。黃牌警告：球員於同一場比賽有 2 張黃牌，須立即離場。紅牌離場：球員被判罰離場，於 2 分鐘（或對方得分）以後才可替補球員。
- 犯規（判罰自由球）：比賽進行中，不得故意用手觸球、衝撞、阻擋、危險動作、鏟球、推人、拉人、踢人、絆人、打人等，及其他不正當或傷害性之意圖暨行為。

拾參、名次判別：

【循環賽】名次判別：

勝一場得 3 分、敗一場得 0 分、和局各得 1 分，以積分多寡判定。

如兩隊以上積分相同時依據下列順序判別。（相關計算至進球數時，

若有遇到棄權球隊則全部球隊與該球隊進球數都不列入計算。)

- (一)所有比賽勝負球差數最高者，高者列前。
- (二)所有比賽進球數最高者，高者列前。
- (三)所有比賽負球數最低者，低者列前。
- (四)立即罰點球 5 顆決定勝負。

拾肆、申訴：

- (一) 資格問題，應於每場比賽前由各隊自行提出檢查，若比賽中對替補出場球員有疑議時，則應隨即提出檢查，賽後不再受理。
- (二) 其他申訴事件，應由領隊或總教練於該場比賽後 30 分鐘內用書面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,000 元，交由大會處理，如申訴理由不成立時，保證金沒收，凡申訴案件以大會競賽委員會判決為終決，不得異議。

拾伍、獎勵：

【預賽】

- 冠軍：獎盃、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- 亞軍：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- 季軍：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- 殿軍：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
【全國總決賽】

- 冠軍：獎盃、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- 亞軍：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- 季軍：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- 殿軍：獎牌、獎狀、紀念品以資獎勵。

拾陸、注意事項：參加球隊膳食及交通自理。

- (一) 報名隊數不足三隊時，併入其他組比賽或取消該組比賽。
- (二) 球員按規定穿著比賽統一服裝，否則一律不得參賽。
(請各隊自備比賽球衣不同顏色的背心)
- (三) 各隊應於排定賽程時間前半個小時報到，逾比賽時間十分鐘未出場者以棄權論，比數以 2:0 計，其他場次亦同。
- (四) 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或健保卡，於報到時備查。

拾柒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 提供學童趣味活動平台，學習基本足球技術，普及運動人口，促使學童及家長重視運動健康與教育結合的重要性。

- (二) 以趣味活動為起點，發揮連點成線、線成面之功能，為推廣足球運動奠定扎根工作，落實永續推展全民運動。
- (三) 廣植足球活動參與人口參與團隊比賽活動，達到個人經驗學習分享及分工合作的認知。
- (四) 全國總決賽：配合贊助廠商電視轉播、記者會、雜誌、活動看板提高政府、企業曝光率，提昇廠商贊助效益。

拾捌、附則：

- (一) 參與活動球隊及相關人員，主辦單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- (二) 比賽期間如發生嚴重違紀事件，除按大會競賽規程議處外，並呈送主管單位議處。
- (三) 參加比賽球隊之一切經費自理。
- (四) 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因天氣、場地及不可抗拒之外力因素臨時更換比賽場地及日期。

貳玖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更改修正，請以網站足球新訊之競賽規程為主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研議公佈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2014 Junior World Cup 小小世界盃 實施計畫

『簡易規則』

※ 規劃原則：

2014/4/10

※親子足球尚屬啟蒙階段，此年齡層應以遊戲為主競技為輔，規則之設計依據

『器材簡單、學習容易、活動安全、親子同樂』訂定實施內容。

※考慮學童年齡而簡化、易學且兼顧安全性、趣味性，規則導引比賽活動中，
控、傳、踢球為主軸。

壹、球場：【幼兒組】長 20 公尺，寬 15 公尺。

【國小組、社會組】長 40 公尺，寬 20 公尺，以籃球比賽場地規格為原則，或
躲避球場、相關空地、學校現有場地等（球場規格可自行
調整，硬地、草地皆可）。

貳、球門：【幼兒組】簡易球門(比賽規格 2.0 × 1.0 公尺)。

【國小組、社會組】(比賽規格 3.0 × 2.0 公尺)。

參、比賽球：【幼兒組】採用安全性高軟式 3 號足球。

【國小組】採用 4 號比賽足球。

【社會組】採用五人制比賽足球。

肆、球員人數：每隊登錄球員 10 人，不得少於 7 人；男、女生不限；比賽時每隊上場選
手 5 名，球員 4 名、守門員 1 名。

伍、球員裝備：

(一) 同一球隊之球衣要相同，並需有號碼區分（可以號碼衣替代）。

(二) 需穿戴長襪、護脛，可自由使用頭套、護肘、護膝等防護器材。

(三) 禁止穿著鋁釘、金屬釘、活動釘球鞋出賽。

陸、比賽賽制：

(一) 循環賽：【幼兒組】每場比賽 10 分鐘【國小組、社會組】每場比賽 20 分鐘（裁
判計時為準），不分上、下半場。

勝一場得 3 分、敗一場得 0 分、和局各得 1 分，以積分多寡判定。
如兩隊以上積分相同時依據下列順序判別。（相關計算至進球數時，
若有遇到棄權球隊則全部球隊與該球隊進球數都不列入計算）。

1. 所有比賽勝負球差數最高者，高者列前。
2. 所有比賽進球數最高者，高者列前。
3. 所有比賽負球數最低者，低者列前。

4. 立即罰點球 5 顆決定勝負。

- (二) 淘汰賽：【幼兒組】每場比賽 10 分鐘【國小組、社會組】每場比賽 20 分鐘（裁判計時為準），不分上、下半場。比賽結束為和局，以踢罰點球 5 顆決定勝負（由場上 5 名球員依序比踢 5 球定勝負方式，第六位球員一方進球另一方未進，比賽立即結束，若平手由第七位比踢，依此類推）

柒、裁判執法：

- (一) 依據五人制足球規則精神執行比賽（需於賽前召開裁判、教練聯席會議，統一執法標準），為求比賽順利並流暢進行，裁判有權降低相關規則處罰條例，並以球員安全維護為優先考量。
- (二) 比賽不使用『合法衝撞』條款，絕對不允許衝撞、鏟球、危險性動作，裁判將對相關犯規加重處罰（黃牌警告、紅牌離場）。
- (1) 黃牌警告：球員於同一場比賽有 2 張黃牌，須立即離場。
- (2) 紅牌警告：球員判罰離場，於 2 分鐘（或對方得分）以後才可替補球員。
- (三) 犯規（判罰自由球）：比賽進行中，不得故意用手觸球、衝撞、阻擋、危險動作、鏟球、推人、拉人、踢人、絆人、打人等，及其他不正當或傷害性之意圖暨行為。

捌、球員替換：

- (一) 球員替換不限人次，可自行更換球員（比賽球員需先退場，替補球員才可進場）。
- (二) 替換球員須於替補區進行。

玖、邊線球：球需在線上或線外用腳踢球入場。

拾、球門球：球需在己方罰球區範圍內用手擲出罰球區。

拾壹、角球：需在角球區域（球門線與邊線交叉點）用腳踢球入場比賽。

拾貳、罰點球：

- (一) 守方於罰球區內，以不正當方式阻擋球與球門之間前進路線判罰點球。
- (二) 由對方球員罰點球（球需在靜止狀態），踢入球門得 1 分。

拾參、其他：本活動以推廣為主，規則依據五人制足球規則精神執行比賽，隊友回傳球給

守門員部分次數不限制，守門員接隊友回傳球不能用手接球。